



運輸署

Transport Department

傳真：2792 9440

本署檔號 Our Ref.: () in NR 146/ 194/ C-82
來函檔號 Your Ref.:
電話 Tel.: 2399 6933
圖文傳真 Fax: 2381 3799

新界西貢
西貢政府合署 2 樓
西貢區議會
楊康材先生

楊先生：

建議將軍澳彩明街的上違例泊車事宜

就文件 SKDC(M)第 51/10 號第 (三) 項何民傑議員對上述事宜的提問，我們有以下的回應：

有關的士在彩明街的24小時限制區等候和上落乘客，屬於違法問題，有賴警方加強檢控。

至於在彩明街設立一永久的士站的建議，由於彩明苑內已設有的士站，運輸署並未計劃在彩明街另設的士站。不過，就西貢區議會交通及運輸委員會在2009年10月2日和2010年1月28日會議中，要求運輸署在彩明街設立的士上落客點的建議，待職業訓練局知專設計學院啓用後，運輸署會檢討附近街道的交通情況，及研究是否需要設立的士上落客點。

多謝何議員的建議。

運輸署助理署長(新界)

(何錦山 何錦山 代行)

傳閱 (連同文件 SKDC(M)第 51/10 號)：

警務處 (將軍澳警署指揮官) - 周光毅先生 (傳真：2177 1262)
高級運輸主任 / 西貢

2010年3月8日